

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华星矿山 (矿区范围内新增资源储量) 采矿权 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摘 要

中瑞国际矿评报字【2023】第 0014 号

提示：以下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欲了解项目的全面情况，请阅读本评估报告全文。

评估委托人：乐山市沙湾区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中瑞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对象：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华星矿山采矿权。

评估目的：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拟申请办理采矿权变更（变更矿区范围及扩大生产规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需对该矿矿区范围内新增资源储量进行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并收取采矿权出让收益。本次评估目的即为“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华星矿山（矿区范围内新增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提供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23 年 9 月 30 日。

评估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7 日。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主要参数：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矿山保有控制+推断资源量 836.5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362.6 万吨，推断资源量 473.9 万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 836.5 万吨；设计损失量 20.3 万吨，采矿回采率 95%；可采储量 775.39 万吨；生产规模为 30 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 25.85 年，评估计算年限 26.85 年（基建期 1 年）；产品方案为耐火粘土原矿；产品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60 元/吨；固定资产投资含税 2227.93 万元，无形资产投资 500 万元；流动资金 334.19 万元；单位总成本费用 43.71 元/吨；单位经营成本 37.66 元/吨；折现率 8.00%。

评估结论：

本公司在充分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及当地市场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科学的评估程序，选取合理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过认真估算，确定于评估基准日“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华星矿山”（矿区范围内新增资源储量 794.36 万吨）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为 11206.33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零陆万叁仟叁佰元整。

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执行乐山市矿业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调整



结果的通知》（2021 年 12 月 30 日），乐山市水泥用粘土单位保有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为 1.33 元/吨·矿石，本次评估单位保有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为 1.52 元/吨，高于上述基准价标准。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

根据《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2023)》，评估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评估结果不公开的，自评估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有效期，需要重新进行评估。

本评估报告书仅供委托人为本次评估目的以及呈送矿业权评估主管部门审查而作。本评估报告书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不得向他人提供或公开。除依据法律须公开的情形外，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

根据《四川省沙湾区华星耐火粘土矿资源量核实报告》（2022 年 6 月）论述，该矿已累积完成有偿处置的耐火粘土资源储量为 42.14 万，但本次评估未能收集到相关的采矿权评估报告、采矿权价款/出让收益缴纳凭证。请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核实本矿业权以往有偿处置情况的前提下使用本报告结论。

重要提示：

本评估报告包括若干评估假设、特别事项说明及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提请报告使用者认真阅读报告全文。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吕同春

矿业权评估师: 姓 名 执业登记证书编号 签字

李 浩 512019000010

李中良 512018000098



中瑞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矿业权评估机构承诺书

乐山市沙湾区自然资源局：

受贵单位委托，我们对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华星矿山采矿权评估组成了与评估工作相适应的工作小组，进行了认真的尽职调查和评定估算工作，并形成了《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华星矿山（矿区范围内新增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中瑞国际矿评报字【2023】第0014号）。在假设条件成立的情况下，我们对该采矿权评估结果承诺如下：

- 1、采矿权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采矿权资产范围一致，未重未漏。
- 2、对涉及评估的各类资料进行认真的研究、分析和核实。
- 3、评估方法选用恰当，选用的参数数据资料合理和可靠。
- 4、影响该采矿权评估咨询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到。
- 5、该采矿权评估价值公允、准确。
- 6、评估工作未受任何人干涉并独立进行。
- 7、恪守行业自律准则，保守商业机密，不将评估结果透露给他方。

评估机构：中瑞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华星矿山（矿区范围内新增
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乐山市沙湾华星矿产贸易有限公司华星矿山（矿区范围内新增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勘查程度	勘探
矿种	耐火粘土
评估目的	采矿权变更（变更矿区范围及扩大生产规模）
出让机关	乐山市沙湾区自然资源局
评估委托人	乐山市沙湾区自然资源局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采矿权范围	矿区面积：0.3966km ² ，开采标高：+694m~+502m
资源储量合计	矿山保有控制+推断资源量 836.5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362.6 万吨，推断资源量 473.9 万吨
新增资源量	794.36 万吨
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775.39 万吨
采选技术指标	采矿回采率 95%
生产规模	30.00 万吨/年
矿山服务年限	25.85 年
评估计算年限	26.85 年
产品方案	耐火粘土原矿
销售价格（不含税）	60.00 元/吨
固定资产投资	2227.93 万元（含税）
单位总成本费用	43.71 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费用	37.66 元/吨
折现率	8%
新增资源量出让收益评估值	1206.33 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评估机构	中瑞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吕晓英
项目负责人	李浩
签字评估师	李中良 李浩 1020391826